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3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
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
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冯
蓬勃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
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的青岛同歌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以下简称“同歌一期基金”）拟分别以自有资金 4,000 万元、6,000 万元
认购万有引力（宁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有引力”）的新增注册资本
（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同歌一期基金将分别持有万有
引力 4.1129%、2.4493%的股权。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刘成敏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届满离任）担任法定
代表人并实际控制的企业为万有引力的现有股东共青城追远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投资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
合法有效。该事项的实施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部署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影响公
司持续经营能力、经营成果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
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关联监事冯蓬勃、徐小凤、魏文滨回避表决。监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
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 6 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详见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二二年十二月二日